

湯瑪凱約翰福音小組研經集

第十課：畢士大池畔的醫治 (約五 1-15)

暖身問題：分享當你有需要而領受到別人的幫助，他們是如何幫助你的？事後你對於他們有怎樣的感覺？

這些事以後，到了猶太人的一個節期，耶穌就上耶路撒冷去。在耶路撒冷靠近羊門的地方有一個水池，希伯來話叫作畢士大，池邊有五處走廊。在那裡躺著許多病人，有瞎眼的、癱腿的和癱瘓的。他們等候水動，因為有主的使者按時下去攪動池水，水動之後，誰先下去，無論甚麼病，必得痊癒。那裡有一個人，病了三十八年。耶穌看見他躺著，知道他病了很久，就問他：「你要痊癒嗎？」病人回答：「先生，水動的時候，沒有人把我放在池裡；我自己想去的時候，總是給別人搶先了。」耶穌對他說：「起來，拿著你的褥子走吧。」那人立刻痊癒，就拿起褥子走了。那天正是安息日。因此猶太人對那醫好了的人說：「今天是安息日，你拿著褥子是不可以的。」他卻回答：「那使我痊癒的對我說：『拿起你的褥子走吧。』」他們就問：「那對你說『拿起來走吧』的是誰？」那醫好了的人不知道他是誰，因為那裡人很多，耶穌已經避開了。後來，耶穌在殿裡遇見那人，對他說：「你已經痊癒了，不可再犯罪，免得招來更大的禍患。」那人就去告訴猶太人，使他痊癒的就是耶穌。從此猶太人就迫害耶穌，因為祂常常在安息日作這些事。(約五 1-16)

畢士大醫院

本段故事發生的場景是在靠近羊門的一個水池，希伯來話叫作畢士大。這個地方是在耶路撒冷的北邊，在城牆之外。這時耶穌來到耶路撒冷，參加猶太人的一個節期。這個水池名叫畢士大，意思就是「憐憫之家」。這個畢士大池已經被考古學家發現，而且挖掘出來，已經確認就是真實的場地。這是一個從岩石中開鑿出來的水池，用來收集並且儲存雨水，長 55 英尺、寬 12 英尺，由一條陡峭、彎曲的階梯作為出入的通道。經過了這麼長久的年代，我們在今日仍然可以清楚看見聖經所記，「池邊有五處走廊」的遺跡。我相信在耶穌那時候，這個地方一定比現在所看到的這些遺跡壯觀、熱鬧得多。

約翰所描述的現場，其實是滿悲慘的。他說：「在那裡躺著許多病人，有瞎眼的、癱腿的和癱瘓的。」許多病人指的到底是多少病人呢？你想有沒有可能超過

湯瑪凱小組研經中文譯本由美國葡萄園教會所奉獻而完成，旨在提供華人信徒系列性的小組查經，敬請愛惜使用並保持原作的完整。聖經經文出自呂振中譯本，稍有別於眾所熟悉的和合本經文。

一百個？你能夠想像出實際那種混亂的情況和味道嗎？我可以看見他們大概都會儘量地往水邊擠，而且緊密地擠在一起，絕望地觀察又等候著水動。為甚麼他們必須如此緊張地等候呢？第四節解釋了這裡會演變成「畢士大醫院」的原因，「**因為有主的使者按時下去攪動池水，水動之後，誰先下去，無論甚麼病，必得痊癒。**」

這裡「按時下去」意思是說，池水被攪動的時候不可預測，然而卻又一定會發生。可能天使攪動池水的動作不是那麼頻繁，再加上有病的人非常多，因此長期累積下來人變得那麼多。另外我們又觀察到這家醫院，在其運作上有一個根本性的瑕疵：留在那裡的病人要不是瞎眼的，(根本看不見何時水動，豈有機會先下去呢？)就是瘸腿的和癱瘓的，(他們雖然能夠看見何時水動了，然而或者行動緩慢，或者完全動彈不得，豈有機會先下去呢？)似乎所有水動的機會都被那些行動較靈活的病人搶走了。留下來的病人很可能都是長期的病號了，更誇張的是竟然有人已經在那裡等候了三十八年！

這群極端弱勢的人，他們的飲食、衛生、還有各種日常的需要，很多都是不能自理的，他們卻能長期留在那裡，表明是有一些帶著憐憫心腸的志工，會在那裡照顧並且幫助他們處理最基本的生活需要。這些志工無法醫治他們，也無法幫助他們爭取得到醫治的機會，然而卻讓這群絕望中的人仍能感受到神的憐憫，而願意繼續等候下去，難怪這裡被稱為畢士大(憐憫)。在絕望中他們繼續存著盼望，儘管這種盼望對於他們本身幾乎是不可能實現的。有多少病是經不起這種長期等待的，所以他們可能看見有人死了，就被抬了出去；也許他們也可能看見有人苦毒、吵架、打鬥，因為有人強行踏人而過，硬是要擠到最前面。

在第八課中約翰講到耶穌蒙父神差遣經過撒瑪利亞地，在那裡父神讓祂和一個撒瑪利亞婦人有了神聖的約會，這個婦人突破了撒瑪利亞人的傳統得救了，而且她的得救引起了連鎖反應，叫敘加城的許多人蒙福。在第九課中約翰講到迦百農一位絕望的父親走了十九英哩路前來迦拿找耶穌，他的信心被提昇超越那種看得見的層面，結果不僅他的兒子蒙恩得了醫治，他的全家都信了主，另外也因此有許多人的生命得改變。與前面這些好的例子對照，在第十課中約翰講到父神帶領耶穌來到以色列人的宗教中心耶路撒冷，如果我們把畢士大醫院想像成當時猶太教的景況，宗教的領袖只知道強要人遵守律法的規條，卻完全忽略了人的軟弱而有所不能行，如同池畔這些瞎眼的、瘸腿的和癱瘓的，永遠無法第一個下水般。這一天耶穌來到這裡，父神把那位可能在池畔等候最久的癱瘓者指給祂看；於是耶穌來到那人身邊，就問他：「你要痊癒嗎？」病人回答：「先生，水動的時候沒有人把我放在池裡；自己想去的時候，總是給別人搶先。」耶穌對他說：「起來，拿著你的褥子走吧。」那人立刻痊癒，就拿起褥子走了。這是絕對的神蹟，而且顯然跟這個人的信心一點關係也沒有，他甚至也不曉得醫治他的人就是耶穌，然而他卻立刻得到痊癒，就拿起褥子走了。我們可以把這整個故事用聖經的一段話襯托出來：所以現在，那些在耶穌基督裡的人就不被定罪了；因為生命之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使我自由，脫離了罪和死的律。**律法因肉體的軟弱所作不到的，神作到了：祂差遣自**

己的兒子成為罪身的樣式，為了除掉罪，就在肉體中把罪判決了，使律法所要求的義，可以在我們這些不隨從肉體、而隨從聖靈去行的人身上實現出來。(羅八 1-4)

這位癱瘓者在他的病況中躺臥在池畔已經等候很久了，他怎麼還會留在那裡呢？你想他的情緒是處於怎樣的狀況呢？

當你的情緒受到創傷時，你會前往何處、或者你會去找誰呢？

對於這位癱瘓者情緒上的狀態我感到十分好奇，三十八年真的是一段很長的日子。他是一直躺在那裡的嗎？他還有家人嗎？他有機會時而回到家裡，時而逗留在池畔，以便讓他的心情得到一些調劑嗎？在他和耶穌之間短暫的交談中，他說過「沒有人把他放在池裡」，似乎他已經不再有甚麼朋友和家人關心他了。

看樣子這個人感到絕望、挫折和無助。你一生中曾否淪落到一種情境，讓你也他同樣的感覺？你想要跟大家分享一下你的際遇嗎？

當他遇見耶穌時，他心中還留存盼望嗎？他禱告過嗎？在痛苦中他可曾向神泣訴過嗎？他的信心擺放在甚麼地方呢？他所聚焦與盼望的只不過是，神在祂的憐憫中會差派一位天使來攪動池水，好叫他可以得到痊癒。有一件事情是我們確實知道的，父神看見了這個人的苦情，就打發耶穌來幫助他。就這樣，他即將經歷神醫治的憐憫。神乃是孤兒和寡婦的神，祂照顧那些沒有人照顧的。在這個特殊的案例中，祂差遣了自己的獨生愛子，主耶穌基督，前來照顧他。那一天，聖經並未記載耶穌曾在池畔醫治任何其他的人，似乎神唯獨挑選了這位病了三十八年的癱瘓者。約翰記載：

耶穌看見他躺著，知道他病了很久，就問他：「你要痊癒嗎？」

神是認識你的

這裡我們所看見的特寫鏡頭就是，耶穌突然在這許多病人當中聚焦於這位癱瘓者，祂知道他病了很久。這是從父神來的一個屬天的啟示，或者說是一種稱為知識言語的聖靈恩賜，乃是常常在祂身上彰顯出來的。父神既然給了祂這樣的知識，祂就知道現在就是這個人得醫治的時候了。耶穌總是作祂看見父神所作的事，這樣的一個特別的時刻，我們常稱之為祂跟這位癱瘓者之間的「神聖的約會」，這是耶穌跟隨聖靈行事的一個很美好的實例。然而祂在施行醫治之前先問他說：「你要痊癒嗎？」

上面這樣的知識被啟示給耶穌，是因為祂乃是道成了肉身的神，或者是因為神的靈正引導著祂？當耶穌在地上行事為人的時候，祂知道所有的事嗎？

福音書中記載了不少次，我們看見耶穌並非在每一個情境中都知道全部的事情。例如，當耶穌進入格拉森人的地區，祂一下船就有一個被污靈附著的人，從墓地裡迎面而來。他遠遠地看見耶穌，就跑過去拜祂，大聲呼叫說：「至高神的兒子耶穌，我跟祢有甚麼關係呢？我指著神懇求祢，不要叫我受苦。」因為當時耶穌吩咐他：「你這污靈，從這人身上出來！」耶穌問他：「你叫甚麼名字？」他回答：「我名叫『群』，因為我們眾多。」(可五 9) 這樣，耶穌從這個人問清楚一些祂原先所沒有的知識。再如耶穌從變像山下來以後，必須問那位被鬼附孩子的父親：「這事臨到他有多久了？」直到明白真相，才進一步處理這個鬼的問題。(可九 21) 還有回答門徒所問祂何時再來，祂清楚說明：「至於那日子和時間，沒有人知道，連天上的使者和子也不知道，只有父知道。」(太二十四 36) 我個人相信，因為耶穌現在坐在父上帝的右邊，祂知道祂何時再來的那日子和時間。誠然在地上的時候，祂是百分之百的神；然而祂也同時是百分之百的人，因此受到所處時空的限制。聖經清楚記載：

祂本來有神形象，卻不堅持自己與神平等的地位，反而倒空自己，取了奴僕的形象，成為人的樣式；既然有人的樣子，就自甘卑微，順服至死，而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 6-8)

這裡的「倒空自己」表明祂放下了自己作為神的全知、全能、全在，道成了肉身。然而聖經說明祂既是神所差來的那一位，祂就講說神的話，「因為神把聖靈無限地賜給祂。父愛子，已經把萬有交在祂手裡。」(約三 34-35) 因此祂在地上行事為人，全都倚靠聖靈的引領和加力。如今祂已經把父神所應許的聖靈賜給我們，叫我們可以像祂那樣行走在聖靈的權能中，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並且要作比這些更大的，因為我往父那裡去。」(約十四 12) 又說：「子靠著自己不能作甚麼，只能作祂看見父所作的；因為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樣作。」(約五 19) 讓我們想像那一天耶穌來到畢士大池邊，當祂看著這許多躺著的病人，突然之間聖靈讓祂的注意力，從這許多病人當中聚焦於這位癱瘓者身上，又把父神所看到、所知道有關這人的一切，以及想要叫這人得痊癒的超然啟示，顯明在耶穌心中。於是耶穌問他：

「你要痊癒嗎？」

你想耶穌為甚麼要問這個人，你要痊癒嗎？他躺在那裡不就已表明他要痊癒麼！

當這個人一旦得醫治，會有許多的改變發生在他身上，幾乎可以說他的一切必須全都從頭開始。人們不可能再對他施捨，因此他必須開始自食其力。事實上，這個問題也是要讓我們當中許多人捫心自問：我們想要得醫治嗎？我們想要被改變嗎？我們想要讓神的大能運作於我們的生命當中嗎？想要領受神的能力來醫治或者改變你的生命，其中最重要的一件事就是，你心中必須對此存著強烈的渴慕。有一個瞎眼的人，是底買的兒子，名叫巴底買，坐在路旁討飯。他聽見是拿撒勒人耶穌，就放聲喊叫：「**大衛的子孫啊，可憐我吧！**」耶穌就站住說：「把他叫過來。」他就丟下衣服，跳起來，走到耶穌那裡。耶穌問他同一個問題，說：「**你要我為你作甚麼呢？**」瞎眼的人對祂說：「拉波尼，我要能看見。」耶穌說：「**去吧，你的信使你痊癒了。**」(可十 46-52)當我們發聲向祂呼求屬神的事，甚至會來得更容易。在痛苦中當我們哭求祂的幫助，祂就會聽見我們的聲音。聖經記載，耶和華說：

「我的子民在埃及所受的痛苦，我實在看見了；他們因受督工的轄制所發的呼聲，我也聽見了；他們的痛苦，我是知道的。所以我下來，要救他們脫離埃及人的手。」(出三 7-8)

你所經歷的不管是甚麼樣的痛苦，永遠不要放棄向祂發出哭求。祂看見也聽見了，而且關心你所受的苦難。不要安於現狀而不呼求神的醫治。如果我們滿足於自己目前的環境，改變怎麼會發生呢？安於沒有神同在的現實乃是最危險的事情，有可能敗壞了這個人的靈魂。神有祂的方法透過我們的情境來引起我們對祂的注意。有時候甚至疾病也可能成為一種隱藏的祝福，因為神可能藉此來喚醒我們屬靈的沉睡，讓我們明白自己真正需要基督。神能夠叫我們從苦難中得益處。其中造成差別的關鍵在於你如何回應苦難，是否選擇在苦難中尋求祂。你有多大的渴望想要得到痊癒或者得到改變呢？我們有沒有禱告生活，常可用來作為我們是否渴望在生活中認識神大能的指標。我不知道為何有人病得醫治、有人卻不得醫治？我的看法是不管面對的是甚麼情況，我們都要禱告，而且要不斷地禱告。祂看見你的痛苦，而且十分關切你的苦難。事實是：祂知道、祂看見、祂也會以自己的方式，照著自己的時間來賞賜你的信心；有了這樣的認知，我們的心就可以大得安慰。

理性、藉口或順服——你的選擇

那個癱瘓者對於耶穌問題的回答，重點在於一個長久以來讓他無法得醫治的事實，就是當水動的時候，他需要有人在身邊把他放在池子裡。有時候由於我們認為神的醫治只能按照某個方法，結果就把神的作為限制住了。神可以選擇透過我們所能瞭解的方法，例如醫生或者某種所發現的藥物來醫治。然而必須明白神也透過各種超自然的方式來釋放祂醫治的能力。有些人認為只有醫生和醫院能夠對他們提供幫助，他們從來沒有想到要透過恆切的禱告，來尋求主耶穌基督的幫助。這樣就限制了我們得到醫治的機會。我並非主張我們有病不去找醫生，我的主張是我們必須重視神在今日仍然施行醫治的事實。這樣當我們相信祂樂意醫治而來到祂面前禱告，神有可能回應你的禱告並且賜下你所需要的醫治。就算你已經約好時間要去找

醫生了，我期待你仍然可以向神懇求，讓祂以任何祂所喜悅的方式，賜下你所需要的醫治。那個癱瘓者可以說是「有眼不識泰山」，主耶穌基督已經來到他面前了，他唯一想到的仍只限於找個人把他放在池子裡！我希奇我們有多少次就像那個癱瘓者一般，耶穌走過我們身邊我們竟然無所知覺！那個癱瘓者仍然指望天使來攪動池水，卻不知道主耶穌，這位道成肉身的神，已經站在身邊要親自醫治他了！

從那個癱瘓者甚至不認識耶穌這個事實，我們能夠學到甚麼功課？

從後來經文所描述的，我們看見這個癱瘓者根本不知道醫治他的人是誰。他被一些宗教的律法主義猶太人所抓，因為他在安息日拿著褥子走路。從他們之間的對話我們看見這些律法主義者聽見這個人病得醫治時，對神沒有一點讚美之情；對於神的憐憫和大能沒有絲毫的驚嘆，卻只指責這人作了安息日不可以作的事。他們認為在安息日拿著褥子走路，乃是違背十誡中在安息日不可以工作的大罪。他們追究是誰指使這個人不守安息日。在他們的心目中不只這個人不守安息日，連帶耶穌在安息日醫治人也同樣犯了安息日。這事顯明當我們有了一個宗教的心態，我們可能變得非常的盲目！這些人完全誤解了神律法的要旨！安息日是為人設立的，人並不是為安息日設立的。(可二 27) 他們看不見這個神蹟的奇妙，也感受不到神顯示在這人身上等溫柔的憐憫行動！似乎所有躺臥在畢士大池邊的，也沒有人認得醫治這個人的是誰，不然他們就會告訴他，醫治他的乃是耶穌。所以那醫好了的人不知道祂是誰，聖經解釋「耶穌已經避開了」。沒有人認識耶穌是誰，當這個癱瘓者得了醫治，祂隨即離開了，這就是耶穌的作風。

耶穌事奉的動機

耶穌行神蹟醫治人純粹是為了解除人的痛苦，為了榮耀神以及順服父神的旨意，而從來不為任何其他的理由。事實上祂所作的每一件事，全都為著順服父神的旨意。祂不求自己的名聲，不叫人注意到祂。祂只是醫治這個癱瘓的人，好解除他的痛苦。祂甚至不要求這個人相信祂就是神的兒子，因為祂根本沒有告訴這人祂是誰。祂喜歡行神蹟醫治人，好叫父神得榮耀。祂從來不為個人自私的理由來吸引人的注意。聖經如此描述耶穌的事奉，說：

有很多人跟隨祂，祂醫好他們所有的病人，又囑咐他們不可替祂張揚。這就應驗了以賽亞先知所說的：「看哪！我所揀選的僕人，我所愛，心裡所喜悅的；我要把我的靈賜給祂，祂必向萬國宣揚公理。祂不爭吵，也不喧嚷，人在街上聽不見祂的聲音。壓傷的蘆葦，祂不折斷，將殘的燈火，祂不吹滅；…」(太十二 15-20)

注意這裡說到耶穌囑咐人不可替祂張揚。祂想要作的只是病人得醫治後父神就因此得榮耀。馬太引用先知以賽亞，說明耶穌的性格是不爭吵、不喧嚷，也不好辯；祂不強迫人聽祂說話。在街上祂不大聲講話以吸引人的注意。壓傷的蘆葦，祂

不折斷，將殘的燈火，祂不吹滅。意思是說祂會醫治和鼓勵那些窮途末路、沒有盼望、人生面臨破碎的人。祂會來到他們的身邊向他們的生命吹氣，再次給他們活下去的理由、新鮮的盼望以及一個未來。祂這種榜樣豈不足以讓我們在教會中的人，效法祂的樣式而行麼？我們不也要像施洗約翰那樣，讓自己衰微，好叫神在所作的一切事上得榮耀麼？當我們像耶穌那樣不為自己，只求神的榮耀，我們才可能愈來愈像耶穌。

這個人已經癱瘓了三十八年，他被吩咐去作一件對他而言根本不可能的事情：「**起來，拿著你的褥子走吧。**」我們可以完全確定：他領受的醫治絕對和他的信心以及他對基督的瞭解無關。他根本不曉得與他說話的人是誰，他只不過單純地照著作罷了。當他照著耶穌的話去作的時候，他就領受到能力，同時醫治的恩膏流遍他的肢體。大部分的場合聖經裡所講到的醫治並不是這樣的，祈求的人對基督有著信心，這信心帶來醫治或者任何他們需要領受的。這個人的醫治卻有所不同。在我看來，這個人僅有的只不過是那種有如「將殘的燈火」那麼微小的信心，而且他這微小的信心乃是指向自己或許將得到機會，被第一個放在池裡以便得到醫治。那種信心就像是一個微渺的盼望，他已經滯留在池邊那麼久了，幾乎這已經成為他的生活方式。可以這麼說，他一生的工作就是等待。當耶穌踏入現場，看起來真的像是聖靈引導祂回應這個人微小盼望的火花所產生的神聖行動。

祂給這個人一個非常簡單的指示：「**起來，拿著你的褥子走吧。**」我們無法知道這人心中是怎麼想的，然而他太絕望了，既然有人要他起來，立即毫不思索地遵行了。看起來他根本沒有作甚麼，唯有順服耶穌所說的話。對他而言，這是很巨大的跨越，因為他一切所能想像得到只不過是被放進池裡得醫治而已。如今耶穌的一句話改變了他的整個世界觀！而且讓我們清楚看見論到神要如何醫治，我們千萬不可將祂侷限於一個箱子裡，祂會透過形形色色的方式來醫治，讓我們跌破眼鏡。人想要得到神的憐憫和醫治，祂不要求我們必須瞭解祂如何醫治，然而當祂說了話，祂需要的是我們順服。祂叫這個人去作一件不可能的事，起來拿著褥子走！對另一個人祂卻說：「**伸出手來！**」(太十二 13) 當他把手一伸，就復原了。在另一個場合祂吐唾沫在地上，用唾沫和了一點泥，把泥抹在瞎子的眼睛上，對他說：「你去西羅亞池洗一洗吧。」於是他就去了，洗完了，走的時候，就看見了。(約九 6-7) 祂也曾經用指頭探入一個又聾又啞的人的耳朵，吐唾沫抹他的舌頭，然後望著天，長長地歎了一口氣，對他說：「以法大！」意思是「開了吧」。那人的耳朵就開了，舌頭也鬆了，說話也準確了。(可七 33-35) 還有一次祂說：「回去吧，你的兒子好了。」那人在十九英哩之外的兒子熱就退了。(約四 47-53) 當我們指定神該怎麼作，那就等於把祂綁手綁腳；因此，向祂敞開你的心吧，只告訴祂：「主啊，用祢的旨意，祢的方式罷！」祂所要的就是：當祂說話的時候，我們要傾聽，並且要照著祂的話而行，就是這麼簡單。

聖經的記載是這個人立即得到痊癒，沒有任何證據顯明耶穌按手在他的身上，或者伸出手來抓他一把，以幫助他站起來。完全沒有！耶穌只說了那句話！想

像一下當時的情況！一句簡單命令的話，事就這樣成了！聖經說：「那人立刻痊癒，就拿起褥子走了。」

你想這次在畢士大池外邊的醫治引起了多大的騷動？

我認為這個醫治在池邊引起了很大的騷動。約翰沒有詳細地記載場景，請你跟我想像一下，這個癱子立即得到痊癒，是否震驚了所有的人？他發現自己能夠行走造成很大的騷動。我相信他三十八年來第一次能站著，然後拿著自己的褥子起來就走了，一定非常高興。你能想像群眾是怎麼想的嗎？他們發現癱子還沒下池，居然病就得痊癒，難怪引來了「宗教警察」。這些「宗教警察」他們的專注點有兩項：第一，為甚麼這個人在安息日拿著褥子？第二，聽了他的經歷，想知道這個在安息日醫病的人是誰。

下節經文顯明我們的主認為被愛觸摸後跟進的重要。

後來，耶穌在殿裡遇見那人，對他說：「你已經痊癒了，不可再犯罪，免得招來更大的禍患。」

這裡中文譯為「耶穌在殿裡遇見那人」的英文意思則是耶穌前往聖殿找到他，並非偶然無意間遇見的。可見耶穌是刻意去找他，並且為的是向他提出病得痊癒的一些跟進。

為何耶穌向他談到罪？你認為每個疾病都是犯罪的結果嗎？

從聖經我們清楚看見，疾病並不都是犯罪的結果。事實上門徒曾經問過耶穌這方面的問題，有一次他們看見一個生下來就瞎眼的人。祂的門徒問祂：「拉比，這人生下來就瞎眼，是誰犯了罪？是他呢，還是他的父母呢？」耶穌回答：「不是他犯了罪，也不是他的父母犯了罪，而是要在他身上彰顯神的作為。趁著白晝，我們必須作那差我來者的工；黑夜一到，就沒有人能作工了。我在世上的時候，是世界的光。」說了這話，就將這瞎眼的人醫好了。(約九 2-6) 然而從耶穌在聖殿找到他，特別對他說：「你已經痊癒了，不可再犯罪，免得招來更大的禍患」，明顯可以看出這個人的疾病，確實是因為他犯罪而導致的。所以耶穌吩咐他不可再次回到他的罪中，免得招來更大的禍患。聖經也如此規勸我們說：「黑夜已深，白晝近了，所以我們要除掉暗昧的行為，帶上光明的武器。行事為人要光明磊落，好像行在白晝。不可荒宴醉酒，不可放蕩縱慾，不可紛爭嫉妒。總要披戴主耶穌基督，不要為肉體安排，去放縱私慾。」(羅十三 12-14) 主關心我們能避免仇敵的網羅，保持無罪的自由。

你最近一次落在這種「壓傷的蘆葦、將殘的燈火」的情況中是在何時？到底發生了甚麼事？基督如何與你同行？或者你仍然處於這種軟弱的情況中？你已經準備好接受基督的醫治嗎？你也知道這種醫治可能意指從此以後生活會有改變，你可願意坦然面對？

大家在小組中有機會分享完他們的需要，結束的時候最好有一段禱告的時間：

禱告：天父，我們感謝祢差遣耶穌進入我們生命中的黑暗和痛苦。我們求祢今天再次鮮活地來到我們當中進行醫治和安慰的工作，因為祢曾應許：壓傷的蘆葦，祢不折斷，將殘的燈火，祢不吹滅。給我們更新和變化，好叫我們的生命重新發出光和熱來。阿們。

Pastor Keith Thomas.

Email: keiththomas7@gmail.com

Website for free bible studies: www.groupbiblestudy.com